

# 寅寺镇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本报告由寅寺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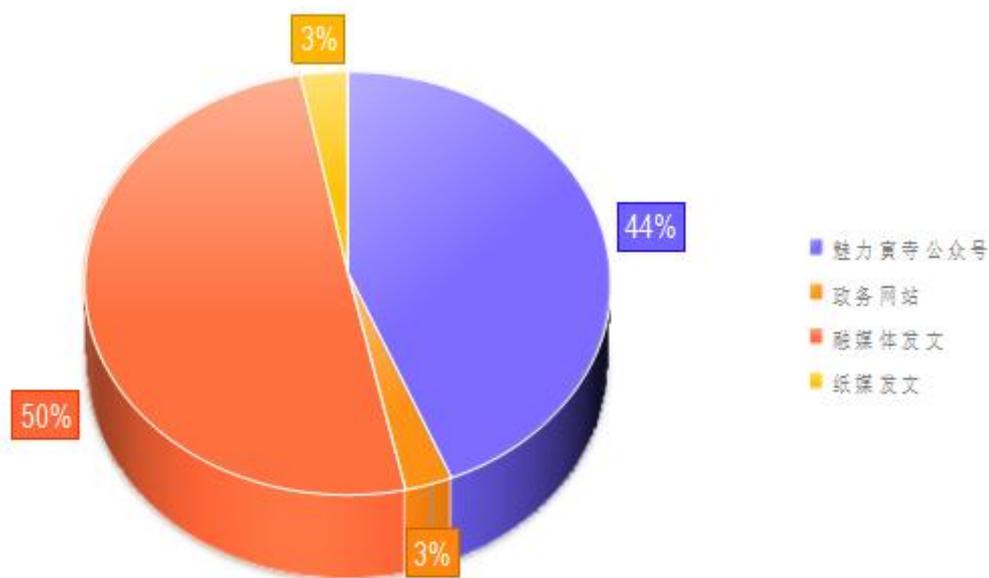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汶上”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ensh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寅寺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汶上县寅寺镇南郭线412号，联系电话：0537-7014101）。

## 一、总体情况

2023年以来，寅寺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围绕“主动公开提质效、依申请公开促规范、基保障强支撑制度创新出经验”工作思路，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果得到全面提升。

###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我镇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完善镇政务信息公开制度，积极回应群众关切。2023年，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共55条，通过政务微信公众号“魅力寅寺”公开信息1307条，通过省级以上融媒体发文推广992篇，纸媒发文60篇。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寅寺镇人民政府将持续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明确各工作人员职责按程序进行受理、答复。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寅寺镇紧密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上级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规定，切实推进政务公开的各项任务。适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架构，增加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成员阵容，旨在为广大民众提供更加优质的政务信息披露服务。

此外，寅寺镇还强化了政务公开的培训工作，除了积极参加上级的业务培训之外，还定期举办政务公开业务推进会，以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主要依托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政务号等平台对外宣传，相关宣传工作均由专人负责编辑，公开信息经过严格审核修改，相关领导审阅后才可发布。在寅寺镇为民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区，同时设置了政务便民自助查询窗口，方便群众查询。

####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办公室设在镇党政办，共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2 人，辅助人员 5 名，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政务公开工作依法依规、合法公开。常态化整合、梳理日常政务信息，及时归纳分类，坚持应公尽公，便民惠民。坚持严格把关，规范化、制度化推进公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把法律关、政策关、文字关和保密关确保了职责范围内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的全面、及时、准确、规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一、存在政务公开管理还不够规范，个别领域信息公共信息量较少的问题，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力度不够。二、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

下一步我镇将认真对照政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完善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创新工作方式，提高公开效果。及时更新全镇相关工作，根据具体情况，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提高政务公开效果。二、加强工作队伍建设。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学习，根据上级要求保障必要的经费、设备等条件，切实提高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无。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我镇根据上级通知要求，认真对照全镇承担的政务公开重点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将任务责任到人，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能力水平。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无。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寅寺镇坚持以利民、便民为中心，线上、线下同步公开，多措并举创新公开渠道，除重点依靠政府门户网站外，还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进行信息公开与宣传，全力宣传工作成效、解读政策文件、发布便民信息。同时积极做好政务资源线下公开工作，在镇服务大厅，进行政策讲解，便民服务政策解读，受到群众的极大好评。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